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現金增資普通股股票詢價圈購處理辦法公告**

- 一、有價證券名稱：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正達）107年度現金增資普通股股票。  
二、承銷總數、證券承銷商先行保留自行認購數量、對外公開銷售部份及提出詢價圈購數量占承銷總數之比例：

- (一)承銷總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總股數為18,000仟股，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0%，計1,800仟股予員工認購外，餘16,200仟股全數對外公開銷售。  
(二)證券承銷商先行保留自行認購數量：2,052仟股，佔承銷總數之12.67%。  
(三)提出詢價圈購數量佔承銷總數之比例：提出詢價圈購數量為14,148仟股，佔承銷總數之87.33%。

- 三、本次承銷案有關保證金收取之對象、方式、金額及沒入退回規定：

本次承銷案不收取圈購保證金。

- 四、本次承銷案收取圈購處理費規定：

本次承銷案不收取圈購處理費。

- 五、本次承銷案收取違約金規定：

圈購人應詳閱本公告及圈購單聲明事項，如有不實聲明者，承銷商將依其認購總價款收取百分之三十之違約金。

- 六、本案證券承銷商(以下稱)名稱、地址、電話：

承銷商名稱	地址	電話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76號10樓	(02)8787-1888
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85號9樓	(02)2396-9955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3樓	(02)2327-8988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11號9樓	(02)8771-6888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58號6樓	(02)2388-2188
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176號4樓	(02)2508-4888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7樓	(02)2383-6888

- 七、預計承銷價格之可能範圍：

- (一)承銷價格：本次詢價圈購以股價折價率為承銷價格，可能折價率範圍介於90%~93%。  
(二)承銷價格之訂定需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於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詢價約定書及承銷契約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均不含訂價基準日當日）正達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再乘以股價折價率範圍90%~93%為銷售價格。  
(三)實際承銷價格於圈購期間完畢後，由正達與主辦承銷商參考圈購彙總情況共同議定。

- 八、圈購項目、方式、期間及場所：

- (一)圈購項目：正達股價折價率，圈購之範圍為90%~93%。  
(二)圈購方式及場所：  
於詳閱本辦法並詳細填寫詢價圈購單後，直接將詢價圈購單遞交至各承銷商營業處所，以表達認購意願。  
(三)圈購期間：107年8月6日至107年8月7日(下午3點截止)。  
(四)參加圈購之投資人向承銷團遞交圈購單，僅係表達認購意願，承銷團受理圈購，亦僅係探求投資人之認購意願，雙方均不受圈購單之內容所拘束。

- 九、圈購數量：

每一圈購人之最低圈購數量為1仟股，最高圈購數量為1,414仟股。

- 十、受理詢價圈購銷售對象：

- (一)圈購銷售之對象，以下列之人為限：  
1.年滿20歲之中華民國國民。

- 2.本國法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3.依華僑及外國人投資證券管理辦法規定得投資證券之華僑及外國人。
- 4.行政院開發基金、郵政儲金、公務人員退休撫恤基金、勞工退休基金、勞工保險基金。
- 5.其他經政府核准之對象。

(二)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參加圈購配售：

- 1.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3.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4.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5.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6.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7.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8.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9.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10.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11.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12.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13.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惠國法律事務所)
- 14.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三)圈購人參與本次詢價圈購承銷案件，應先依臺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業務操作辦法規定，申請開設保管劃撥帳戶(簡稱集保帳戶)，並於圈購時提供圈購人本人之集保帳號，俾便辦理股票發故事宜。

(四)圈購人應出具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十一、配售處理作業：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與主辦承銷商參考圈購人實際圈購價格及數量，共同議定實際承銷價格，並於報請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備查後，由承銷商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商詢價圈購配售辦法」之規定分配銷售對象與數量，並個別通知受配投資人認購。

#### 十二、公開說明書之揭露方式：

公開說明書將先以詢價圈購預計承銷價格之可能範圍揭露承銷價格，後續實際承銷價格訂定後，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http://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

#### 十三、圈購資料索取方式：

(一)圈購資料索取方式

圈購人請至承銷商之營業處所索取詢價圈購處理辦法及圈購單。

(二)公開說明書索閱方式

有關正達之財務及營運情形已詳載於公開說明書，承銷商將於詢價圈購配售結束後，將公開說明書以限時掛號寄交受配人，投資人亦得至承銷商網站：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6016.com.tw>)、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ttp://stk.tcbbank.com.tw/>)、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www.megasec.com.tw](http://www.megasec.com.tw))、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www.fubon.com](http://www.fubon.com))、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www.twfhcsec.com.tw](http://www.twfhcsec.com.tw))、大慶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tcstock.com.tw/>)、及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gfortune.com.tw>)，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查詢。